

证券代码：002908

证券简称：德生科技

公告编号：2022-081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生科技”或“公司”）于2022年11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6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含累计利息收入）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728号）核准，本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3,334万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7.58元，募集资金总额25,271.72万元，扣除发行费用3,885.47万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1,386.25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10月16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7年10月16日对以上募集资金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XYZH/2017GZA10663）。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及相关专户存储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一)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如下:

单位: 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调整后投资总额(注2)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1	社会保障卡信息化服务平台技术改造	20,239.61	11,053.83
2	信息化服务研发中心技术改造	16,382.97	8,221.58
3	营销及服务网络技术改造	8,443.19	2,225.93(注1)
合计		45,065.77	21,501.34

注1: 2019年4月23日, 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因统计口径原因, 公司将应用自有资金支付的信息披露费1,150,943.52元计入了发行费用, 现已将该笔费用从发行费用中调出至“营销及服务网络技术改造”项目, 该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从2,110.84万元调增至2,225.93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从21,386.25万元调增至21,501.34万元。针对该事项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注2: 2020年6月30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并于2020年7月16日召开了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延长实施期限及调整募投项目投资结构的议案》。社会保障卡信息化服务平台技术改造项目、信息化服务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及营销及服务网络技术改造项目三个项目总投资额从22,676.00万元调整至45,065.77万元, 建设完成期变更为2022年12月。变更或调整后的募投项目建设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补足, 可保证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针对该事项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二) 截至公告日,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 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计划投资总额	其中: 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累计已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社会保障卡信息化服务平台技术改造项目	20,239.61	11,053.83	9,892.03

2	信息化服务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	16,382.97	8,221.58	7,548.64
3	营销及服务网络技术改造项目	8,443.19	2,225.93	1,783.16
	合计	45,065.77	21,501.34	19,223.83

截至公告日止，募集资金已使用 19,223.83 万元，尚未使用项目资金 3,637.07 万元(含扣除手续费的利息收入)。

三、公司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6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含累计利息收入）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2 年 11 月 10 日，公司已将上述 3,58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归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8）。

四、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基本情况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公司居民服务“一卡通”业务量不断增长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 3,6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含累计利息收入）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减少同等数额的银行借款，按现行同期贷款利率测算，预计节约财务费用 150 万元。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补充流动资金时间不会超过 12 个月，不会将闲置募集资金直接或者间接用于证券投资、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实施进度超出预期，公司将及时足额归还该部分募集资金至募集资金专户，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运营成本，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不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造成影响，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将不超过 3,6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含累计利息收入）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6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公司居民服务“一卡通”业务量不断增长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 3,6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含累计利息收入）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七、保荐机构意见

德生科技本次计划使用不超过 3,6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时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亦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该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将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不直接或者间接进行证券投资、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综上,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4、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十六日